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 部门预算

2026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概况

- 1.主要职责
- 2.砀山县城市管理局预算构成
- 3.2026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6 年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预算表

- 1.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收支总表
- 2.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收入总表
- 3.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支出总表
- 4.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项目支出表
- 10.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6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6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6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6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等；负责起草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相关法规规章，制定市政基础设施运行、园林绿化、城市照明、市容环卫等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编制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景观亮化美化管理等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县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的组织协调、业务指导、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负责制定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和执法行为规范，指导督察全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机构及所属执法人员依法行政行为。

（三）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县环境卫生综合管理；负责道路清扫保洁和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置企业行政许可，对城市道路清扫保洁和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处置实施监管考核；负责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清运、处置企业资质审批，对城区内建筑垃圾、工程渣土等固体废弃物运输、消纳实施监管；负责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工作，对垃圾处理企业运营实施监管。

（四）负责全县市政设施管理（含地下综合管廊、给排水、强弱电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照明亮化建设职能）；负责全县生活性用水的污水处理；负责全县排水管理。

(五) 负责编制城市园林绿化发展规划、绿地系统规划、绿地养护标准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涉绿应急抢险、公共服务、园林施工企业行业管理；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管理范围内的砍伐树木、移植、占用（含临时占用）绿地的审批、监管。

(六) 负责编制户外广告专项规划、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技术规范，负责户外广告、招牌标志设置审批和管理工作。

(七) 负责组织全县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资格审查、培训、考核等相关工作；负责有关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信访、复议、应诉等工作；负责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装备器材的列编、更新和补充工作。

(八) 负责组织实施“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

(九) 负责全县燃气站、点管理工作。

(十) 负责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方面突发性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

(十一) 贯彻执行省政府有关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的相关规定，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研究制定城市管理相关行政处罚的实施细则。具体行使以下行政处罚权：

1.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2. 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 3.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 4.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 5.燃气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 6.城市公用事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危害、损害城市公共设施管理运行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 7.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 8.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下列行为的行政处罚权：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过程中建筑垃圾（渣土）、清运、处置管理、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
- 9.工商管理方面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权。
- 10.交通管理方面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等的行政处罚权。
- 11.水务管理方面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的行政处罚权。
- 12.食品药品监管方面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的行政处罚权。

13.省、市、县政府决定调整的其他行政处罚权。

(十二)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砀山县城市管理局预算构成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砀山县城市管理局2026年度单位预算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2026 年砀山县城市管理局预算表

表 1

砀山县砀山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87.39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350.00	(二) 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 国防支出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其他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0.65
五、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 一般公共预算)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3,000.00
六、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 政府性基金)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2,260.02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23.79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七、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入总计	5,337.39	支出总计	5,337.39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项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表 2

矽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收 入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拨款收 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上级转 移支 付 (提前 下达 一般 公共 预算)	上级转 移支 付 (提前 下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单位资金						上年结 转小计	一 般公 共预 算	政 府性 基 金	财 政专 户	上级转 移支 付一 般公 共预 算	上级 转移 支付 政府 性基 金	单 位 资 金
									小计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合计		5,337.39	5,337.39	3,987.39	1,350.00																
208	社 会 保 障 和 就 业 支 出	42.93		42.93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42.02		42.02																
20805 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8.01	28.01	28.01																
20805 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14.01	14.01	14.01																
208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0.91		0.91																

20899 99	其 他 社 会 保 障 和 就 业 支 出	0.91	0.91	0.91																
210	卫 生 健 康 支 出	10.65		10.65																
21011	行 政 事 业 单 位 医 疗	10.65		10.65																
21011 01	行 政 单 位 医 疗	3.97	3.97	3.97																
21011 02	事 业 单 位 医 疗	4.69	4.69	4.69																
21011 03	公 务 员 医 疗 补 助	1.24	1.24	1.2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5	0.75	0.7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0.00		3,000.00																
21103	污染防治	3,000.00		3,000.00																
2110302	水体	3,000.00	3,000.00	3,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60.02		910.02	1,35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4.02		254.02																
2120101	行政运行	254.02	254.02	254.0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00		656.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00	656.00	656.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350.00			1,35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50.00	350.00		35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000.00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9		23.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9		23.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7	21.07	21.07																
2210202	租房补贴	2.72	2.72	2.72																

表 3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5,337.39	331.39	5,00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3	42.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2	42.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01	28.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1	14.0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5	10.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5	10.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7	3.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9	4.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	1.2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5	0.7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0.00		3,000.00
21103	污染防治	3,000.00		3,000.00
2110302	水体	3,000.00		3,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60.02	254.02	2,006.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4.02	254.02	
2120101	行政运行	254.02	254.0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00		656.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00		656.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350.00		1,35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50.00		35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9	23.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9	23.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7	21.07	
2210202	提租补贴	2.72	2.72	

表 4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上年结转		一、本年支出	5337.39	3987.39	1350.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二、本年收入	5,337.39	(三) 国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87.39	(四) 公共安全支出				
经常收入拨款	3,923.31	(五) 教育支出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64.08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清算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数供给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3	42.93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350.00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0.65	10.65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3,000.00	3,000.00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2260.02	910.02	1,350.00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表 5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87.39	331.39	3,6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3	42.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2	42.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01	28.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1	14.0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5	10.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5	10.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7	3.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9	4.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	1.2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5	0.7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0.00		3,000.00
21103	污染防治	3,000.00		3,000.00
2110302	水体	3,000.00		3,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10.02	254.02	656.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4.02	254.02	
2120101	行政运行	254.02	254.0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00		656.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00		65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9	23.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9	23.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7	21.07	
2210202	提租补贴	2.72	2.72	

表 6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31.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7.31
30101	基本工资	91.40
30102	津贴补贴	5.42
30102	津贴补贴	12.69
30102	津贴补贴	3.69
30102	津贴补贴	0.48
30103	奖金	43.06
30107	绩效工资	13.19
30107	绩效工资	9.2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0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9
30201	办公费	6.00
30202	印刷费	2.00
30207	邮电费	4.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0
30211	差旅费	3.00
30213	维修（护）费	1.40
30213	维修（护）费	0.70
30228	工会经费	2.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9
30302	退休费	12.12
30302	退休费	0.5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0

表 7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50.00		1,35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50.00		1,35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350.00		1,35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50.00		35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000.00		1,000.00

表 8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砀山县砀山城市管理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本年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合计	5,006.00	3,656.00	1,350.00					
341321262 407400100 001	2026 年梨之源公司运行经费	砀山城市管理局	430.00	430.00						
341321262 407400100 002	2026 年垃圾处理场运行经费	砀山城市管理局	226.00	226.00						
341321262 407400100 006	砀山县道路照明智慧化节能改造及能源托管服务项目	砀山城市管理局	350.00		350.00					
341321262 407400100 007	2026 年砀山县城市管家特许经营项目	砀山城市管理局	1,000.00		1,000.00					
341321262 407400100 009	2026_按政策规定或合同约定政府必须履行的支出_污水处理	砀山城市管理局	3,000.00	3,000.00						

表 10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砀山县砀山城市管理局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11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代码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代码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代码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注：“砀山县城市管理局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城市管理局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6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砀山县城市管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5337.39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87.39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35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5337.39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城乡社区支出 2260.02 万元，占 42.4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3 万元，占 0.8%；卫生健康支出 10.65 万元，占 0.1%；住房保障支出 23.99 万元，占 0.45%；节能环保支出 3000 万元，占 56.2%。

二、关于 2026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砀山县城市管理 2026 年收入预算 5337.3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337.39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1.本年收入 5337.39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87.39 万元，占 74.7%，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843.63 万元，增长 26.83%，增长原因主要是城市管家项目道路保洁园林管护费；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350 万元，占 25.3%，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850 万元，增长 170%，增长原因主要是道路照明智慧化节能改造及能源托管服务项目。

三、关于 2026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5337.3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693.63 万元，增长 46.48%，增长原因一是增加城

市管家项目道路保洁园林管护费、二是增加道路照明智慧化节能改造及能源托管服务项目。其中，基本支出 331.39 万元，占 6.2%，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5006 万元，占 93.8%，主要用于城市管家项目道路保洁园林管护费、道路照明智慧化节能，垃圾处理，污水处理运行经费。

四、关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砚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5337.39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87.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35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城乡社区支出 2260.02 万元，占 42.4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3 万元，占 0.8%；卫生健康支出 10.65 万元，占 0.1%；住房保障支出 23.99 万元，占 0.45%；节能环保支出 3000 万元，占 56.2%。

五、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砚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87.3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843.63 万元，增长 26.83%，主要原因：增加城市管家项目道路保洁园林管护费；二是增加道路照明智慧化节能改造及能源托管服务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 2260.02 万元，占 42.4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3 万元，占 0.8%；卫生健康支出 10.65 万元，占 0.1%；住房保障支出 23.99 万元，占 0.45%；节能环保支出 3000 万元，占 56.2%。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2026 年预算 2260.02 万

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78.43 万元，增长 8.57%，增长原因主要是城市管家项目道路保洁园林管护费。

2.节能环保支出 2026 年预算 300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3000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科目调整节能环保支出用于污水处理运行费用。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 42.9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8.87 万元，增长 26.04%，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基数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 23.7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4.08 万元，增长 20.7%，增长（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基数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 2026 年预算 10.6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25 万元，增长 26.7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基数增加。

六、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矽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31.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135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850 万元，增长 170%，主要原因：一是增加城市管家项目道路保洁园林管护费；二是增加道路照明智慧化节能改造及能源托管服务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 2026 年预算 135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850 万元，增长 170%，增长（下降）原因主要：一是增加城市管家项目道路保洁园林管护费；二是增加道路照明智慧化节能改造及能源托管服务项目。

八、关于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6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500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680 万元，增长 50.51%，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增加城市管家项目道路保洁园林管护费；二是增加道路照明智慧化节能改造及能源托管服务项目。

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50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36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1350 万元。

十、关于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2026 年污水处理运行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该项目资金用于完成建城区污水处理生产运行工作。

(2) 立项依据。延续项目

(3) 实施主体。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4) 起止时间。2026 年

(5) 项目内容。该项目资金用于完成建城区污水处理生产运行工作：设备采购、设备检修、检测、化验、生产药剂、电费、污泥处理处置费、职工薪酬等。

(6) 年度预算安排。3000 万元

(7) 绩效目标。该项目资金用于完成建城区污水处理生产运行工作：设备采购、设备检修、检测、化验、生产药剂、电费、污泥处理处置费、职工薪酬等。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2026 年污水处理生产运行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4—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砀山县正源污水处理厂有限公司
项目来源	延续项目	项目期	常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	平均日处理污水量≥4.5 万吨；日产生回用中水量≥3.5 万吨；达标排放率 100%		

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处理污水量	≧3642 万吨
			指标 2: 回用中水量	≧3277 万吨
		质量指标	指标 1: 污水处理达标排放率	100%
			指标 2: 经费支付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指标 1: 制定时间进度, 是否按进度完成	按进度完成
			指标 2: 经费支出时效性	1 年
		成本指标	指标 1: 污水处理厂费用	≧30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改善城镇居民生活环境、推动我县城市建设和发展	明显

	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护自然环境、促进城镇环境可持续发展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提升水环境, 改善保护环境影响程度	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并予以落实
		指标 2: 保护自然环境、促进城镇环境可发展性	明显
		指标 3: 对提升水环境, 改善保护环境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8\%$
		指标 2: 污水处理监管单位满意度	$\geq 95\%$

2.“2026 年城市管理局城区路灯电费”项目。

- (1) 项目概述。用于城区路灯正常工作
- (2) 实施主体。砀山县路灯管理所
- (3) 起止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 (4) 项目内容。用于城区路灯正常运行电费及时缴纳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2026 年城市管理局城区路灯电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4-砀山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路灯管理所
项目来源		延续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0
		其中: 财政拨款		35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用于城区路灯照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城区路灯总数量	≥7842 杆
		质量指标	指标 1: 城区路灯照明质量达标率	≥98%
		时效指标	指标 1: 照明时间	根据季节际情况调整照明时间
	成本	指标 1: 项目总成本	≤350 万元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城市综合竞争力的影响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公众出行安全的改善	明显
		指标 2: 城市文明程度的影响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城市生态环境和亮化质量的改善和提升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城市环境的持续改善和美化亮化的持续影响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二）机关运行经费

砀山县砀山县砀山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持平。

（三）政府采购情况

砀山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砀山城市管理局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其他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

2026 年部门（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 年，砀山城市管理局 5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36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35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
反映市财政局用于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